

校訂必修科目「服務學習（二）」課程 學生第二階段實作服務學習時數紀錄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手機

序號	服務項目及內容	服務日期	服務時數	請確認機構督導已上「服務學習資訊平台」為學生評定成績【請打勾】	服務機構名稱	機構督導蓋章認證
1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2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3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4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5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6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7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8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9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10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11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12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13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14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15				☐ 是，已評分。 ☐ 否，待評分。		
課程規定 應服務時數 18 小時		實際累計 總服務時數		小時		

備註：一、請學生確實依據實際服務執行情形填報，本表各欄位請學生務必逐一確認並填報完成，最後一個欄位再由「機構督導」蓋章認證，作為本門課程必交備查表單資料。
二、本表僅供備查，一律以服務學習資訊平台上有登錄之成績及時數為準。
三、本組統一於期中考後及學期末前另配發通知請各班服務學習幹部統一收回服學組備查。